

# 《我愛偷窺》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愛偷窺》

13位ISBN编号：9789866513473

10位ISBN编号：9866513475

出版时间：2012-2

出版社：立緒

作者：Hal Niedzviecki

页数：336

译者：黃玉華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我愛偷窺》

## 內容概要

一本讓人忍不住想按讚、分享的「窺視心得報告」

本書作者霍爾·尼茲維奇（Hal Niedzviecki）以詼諧又尖銳的筆觸深入窺視世界；為了深入窺視世界一探究竟，在住家周圍裝設監視器、在老婆車上裝GPS定位系統、僱用私家偵探調查自己，加入各個社交網站、在聊天室貼文、開設部落格、窺探鄰居、應徵上真人秀節目、和在網路張貼裸照的空巢期夫婦一起喝酒、舉辦臉書「朋友」派對。本書內容包含一部分作者的網路世界遊記、一部分的日記、一部分的思索與社會史、加上多位比小說角色更離奇的真實世界人物的採訪。

本書反映了越來越多人的渴望與困惑，讓他們願意用私生活細節換取情感的宣洩、他人的注目、甚至遠播的臭名。人們開始費盡心思包裝自己的形象，甚至開始把自己想成是產品，會認真去想：「我現在要更新什麼，能讓我得到更多粉絲、點閱數，或是有人來邀我上電視？」

我們究竟從什麼時候開始，跨越了分享的界線，最終變成過度分享？

世界各地興起的選秀節目，美國真人實境秀節目高達數百個；Justin.TV的創辦人賈斯汀在頭上裝置攝影機，將自己一天24小時的生活在網路上全程轉播，並公佈手機號碼隨時接受陌生人傳簡訊來給他建議；加拿大一位兼任家教的中年婦女每逢假日便和丈夫到全世界各地著名景點拍全裸照片，並放到色情網站Voyeurweb上，每天吸引全球超過五百萬人次點閱.....

這種過度分享的「窺視文化」（Peep Culture）是一種快速興起的現象，而「塑造一個適於被窺視的形象」與「窺視他人」則已成了全（地球公）民運動。

本書同時讓我們在滿足窺視欲望的同時反思：那永無止盡揭露個人資訊的自戀衝動究竟所為何來？從而呈現科技是如何戲劇性地改變我們對於隱私、個體、甚至人性的觀念。

如果你發現自己無法停止上臉書、推特、YouTube貼文，又覺得這種生活不太對勁；小心，「楚門的世界」或許正在你生活中即時上映！

# 《我愛偷窺》

## 作者簡介

霍爾·尼茲維奇 (Hal Niedzviecki)

《斷鉛筆》 Broken Pencil 雜誌創辦人，曾出版多本小書及社會評論著作，包括《哈囉，我很特別：個人性如何成為新的服從性》(I'm Special: How Individuality Became the New Conformity)，以及《我們也想分杯羹：大眾文化的底層渴望與再創》(We Want Some Too: Underground Desire and the Reinvention of Mass Culture)。現居加拿大渥太華多倫多。

# 《我愛偷窺》

## 書籍目錄

## 章节摘录

第一章 介紹窺視文化 偷窺狂 (Peeping Tom)，對好奇窺視者的稱謂。 - - 葛洛士爵士 (Francis Grose)，《禮俚話的正統辭典》，一七九六 過度分享 (overshare) (動詞)：揭露過多個人資訊，如部落格或廣播訪問，引起讀者或聽眾從驚慌不安至贊同等不同反應。 - - 二八年度風雲詞，韋氏新世界詞典 窺視文化的年代 二 八年十二月，韋伯斯特新世界詞典編輯票選「過度分享」為當年的年度風雲詞。這是個新詞，前述編輯稱之為「新興英語」。一個怪異時代的怪異詞彙，怪異一年的怪異結尾。這個詞彙實為文化轉移的重要地標、雖然大家不會如此記得它。二 八年美國選出了黑人新總統，蘋果推出第三代iPhone手機，全球資本主義搖搖欲墜，這些重要的歷史轉折點都不易為人所忘。然而，未來或許會證明，那難登大雅之堂的「過度分享」一詞，其實比那年的其他大事更重要。就在二 八年，我們無疑又非正式地迎接一個新時代的來臨：窺視文化 (Peep Culture) 的年代。 窺視文化是真人秀節目、「YouTube」、「推特」(Twitter)、「Flickr」、「MySpace」和「臉書」(Facebook)。它也是部落格、聊天室、業餘愛好者架設的色情網站、像病毒般被到處轉寄的胖男孩扮絕地武士的數位影片、放到網站上的手機照片(朋友喝醉以及和前男友的親熱照片)、公民監督。窺視是網路2.0的骨幹，是企業與政府從事資料探勘倚賴的引擎。如同關於色情片的一句名言：你一看到，就知道那是什麼。如今我們真的無時不刻看到窺視，每一天，它無所不在。 窺視就像五 年代突然爆紅的電視一樣，看起來很單純。朋友們彼此聯絡，精力過剩的青少年挑戰界線，不同政治立場與社會階層的人(在虛擬世界)聚在一起談論生活、喜惡、問題。但是看看電視盛行後的結果：《明星犬任丁丁》(Rin Tin Tin)、《荒野大鏢客》(Gunsmoke)、《老爸永遠是對的》(Father Knows Best)、《和人生打賭》(You Bet Your Life)等好節目造成電視餐、兒童肥胖症、一個人打保齡球等社會現象。不到十年，電視改變我們的飲食及社交方式、甚至我們的思想。電視永遠地改變人類社會，在改變發生之際，我們卻難以察覺它的影響，因為我們忙著盯著電視(卻沒注意它對我們正在做的事)。貓王大搖其臀、人造衛星穿越星際、美國實施古巴禁運，我們忙著觀看一切，卻忽視了重點。 歷史再度重演。當我們監看接二連三的「反恐戰爭」、想更瞭解地球暖化問題、知道名人生活隱私與細節，我們的社交、購物、娛樂、約會、尋偶、甚至於處理資訊的方式，全都出現重大轉變。但我們毋須擔心，孩子仍然是孩子，「過度分享」是年度風雲詞，如果你想找我，我會在網路上更新線上狀態、張貼書評、上傳根管治療的影片。 新興詞彙的出現 當社會出現重要的新事物或現象，我們卻無法充分瞭解其影響時，第一個徵兆就是新興詞彙的出現。這正是我們在二 八年結尾的情況：暫時給個名字形容那些亂七八糟、烏煙瘴氣的活動、全都能被歸為「窺視文化」的活動。二 八年，命名的一年，已是過去式，現在我們該問：我們是不是真正瞭解這些新詞彙 - - 既如懷中嬰兒般天真、又似攜械青少年讓人不安 - - 試著描述的世界？就拿「過度分享」來說，這是個看上去完美的(新興)詞彙。我們馬上就懂它的意思。分享很好，不是嗎？就和建立關係網路、更新、上載、推文、寫部落格、交友、簡訊、交換連結一樣，都是好事。但是過度分享，就像太過頭 - - 玩得太過火、搞到自己只穿內褲倒頭栽進水溝。分享很好玩，過度分享更好玩 - - 而且往往是太過好玩。我們更深入探討，會發現「過度分享」之類的詞彙，讓我們對窺視文化產生更多疑問。這個詞彙無疑地暗示窺視的運作方式：偷偷摸摸，保證好玩，讓人能用從前覺得不可能、或仔細想想其實不適當的方式，更容易說些什麼或做些什麼。然而這個詞彙卻沒解釋為什麼大家都突然熱衷分享，也沒說明到底哪些人在細看我們親愛家人的照片、我們的健康問題、或是我們的十大另類喜劇清單。最重要的，我們從什麼時候開始跨越了分享的界線、變成過度分享？ 我們都愛觀看自己、窺視鄰居 讓我們先別管文字標籤，問問自己：我們這裡談的究竟是什麼？首先，這就是我所謂的窺視文化。我在本書通篇使用「窺視文化」(或更簡單的「窺視」一詞)來指涉我觀察到的一種快速興起現象，浸淫於科技變革、並由科技變革促成的文化運動。但如果我們以為這個世代性潮流之所以興起、完全是因為各種新奇科技與裝置流行造成的結果，無疑是危險且不智的結論。和「千禧世代」、「嬰兒潮世代」、「三明治世代」、或「X、Y、Z世代」不同，窺視文化並非僅見於青少年族群。年輕人在不瞭解自己所作所為到底有什麼意義的狀況下就涉足窺視。年長族群思索真人秀節目與社交網路現象的意義，探問人們彷彿無盡地揭露個人資訊的自戀衝動究竟何來，卻突然發現自己也擁有「臉書」網頁。雖然不同世代間或許有顯著落差，我們卻都是窺視文化的一部分。我們都愛觀看自己、窺視鄰居。窺視的力量就在其普遍性及閃躲性。一個流行、催眠似的想法：你必須知道，你必須被知道。在窺視中，我們感受告白的宣洩釋放、八卦的引誘與危險、儀式帶給我們超越



## 《我愛偷窺》

時間的慰藉。當我們彼此窺視，我們體驗到表演的快感、談話療法的洗滌、被禁性愛的情欲顫慄。這些都造就了窺視文化，窺視文化卻不限於以上任何一種形式。如果你想知道窺視文化是什麼樣子、讓人有什麼感覺，把書放下、打開電視看看就行（可別真的這麼做，請繼續閱讀、待會兒再看電視）。北美電視台有幾百個節目屬於這種性質，至少有三個電視頻道更完全致力於播放窺視文化。這些節目包括有獎遊戲節目《真實謊言》（The Moment of Truth）、選秀節目《美國偶像》（American Idol）及《全美超級模特兒新秀大賽》（America's Next Top Model）、烹飪節目《地獄廚房》（Hell's Kitchen）、實境節目《真實世界》（The Real World）、科幻實境節目《飛碟獵人》（UFO Hunters）及《猛鬼獵人》（Ghost Hunters）、探員辦案節目《逮捕與審判》（Arrest and Trial）與《尾隨賞金獵人》（Dog the Bounty Hunter）、約會節目《鑽石王老五》（The Bachelor）、《愛情一口悶》（A Shot at Love）、野外求生節目《我要活下去》（Survivor）、《鱷魚拍檔》（Crocodile Hunter）、房屋修繕節目《改頭換面：家裝版》（Extreme Makeover: Home Edition）、旅遊節目《驚險大挑戰》（The Amazing Race）、肥皂劇《好萊塢女孩》（The Hills）、戲劇節目《加州橘郡貴婦的真實生活》（The Real Housewives of Orange County）、自我幫助節目《干預，保姆九一一》（Intervention, Nanny 911）、體育節目《美國摔角王》（Bound For Glory, American Gladiators）、商業節目《誰是接班人》（The Apprentice）、喜劇節目《簡單生活、超現實生活》（The Simple Life, The Surreal Life）。你收看的電視頻道包括福斯真人秀電視頻道——「無時不刻、全部真實」；TruTV——之前為「電視法庭」（Court TV）頻道（新宣傳口號：「不是真人秀，是真實」）；以及VH1——曾是MTV輕搖滾樂的專屬頻道，現在專門播放二流名人的真人秀節目（可以把它想成是MTV有點瘋狂的中年阿姨）。

我不想讓你有種印象、認為窺視文化僅止於真人秀。事實上，我反而希望你覺得窺視無所不在：當三個專屬電視頻道與數百個電視節目都取材於真人秀，表示窺視已是主流文化，和高爾夫、氣象、美食一樣，能夠輕易提供夠多資訊、提供電視台二十四小時播出。我之所以先談真人秀，是因為這是你一聽就懂的窺視文化實例。真人秀的名稱和形態可能改變，但其核心概念都相同：普通觀眾觀看在居家或特殊場境的普通民眾進行表演。真人秀電視是窺視文化最明顯的化身，有優勢的名人「新聞」則緊追其後。名人八卦網站「PerezHilton.com」每天有四百五十萬人次點閱率。因報導O. J.辛普森案件成名的「TMZ.com」——創辦人是哈維·列文（Harvey Levin），目前和美國線上有合作——更是公認為最快報導明星媒體事件的八卦網站，像梅爾·吉勃遜酒駕被補的警局檔案照與細節、及後來的反猶太言論，《歡樂單身派對》（Seinfeld）明星麥可·理查德（Michael Richard）在喜劇俱樂部具種族歧視色彩的言論，玩伴女郎安娜·妮可·史密斯（Anna Nicole Smith）死時家中冰箱裝滿美沙冬藥品與「快速苗條」液體代餐的照片，影星亞歷·鮑德溫（Alec Baldwin）痛罵十一歲女兒是「不懂事的豬」的完整電話留言（TMZ對該事件的網路投票結果：法官是否該終止鮑德溫對女兒的探視權？是：五十九%，否：四十一%，總投票數：四三二八一八）。我們在這兒談的不限八卦小報，連主流媒體對名人新聞都為之瘋狂、不停播報各種明星八卦消息，不管是前披頭四成員保羅·麥卡尼（Paul McCartney）的離婚事件，還是方程式賽車大賽主席麥斯·莫斯利（Max Mosley）納粹性虐待派對醜聞——他在二

八年控告八卦報《世界新聞》（News of the World）使用偷錄影片寫成的封面故事、及造成的全球性偷窺現象侵犯其個人隱私權，並獲得勝訴（據莫斯利的律師指出，上該報網站及「YouTube」觀看莫斯利被鞭打的影片人數就有三百五十萬人次）。透過窺視他人，獲得娛樂的快感——除了這些，我們還得加上永無止盡的小甜甜布蘭妮新聞。「現在及可預見的未來，所有關於布蘭妮的消息基本上都是大新聞。」一向被尊敬的老牌新聞通訊社美聯社、洛杉磯助理辦公室主任法蘭克·貝克（Frank Baker）在一份內部備忘錄寫道。小甜甜因精神崩潰事件住院治療，出院才三天，就流出這份備忘錄。一名新聞評論員忍不住針對備忘錄事件加以回應：「對於專業知識領域的新聞學，今天真不是好日子。」對於逐漸變成娛樂業附庸的新聞專業來說，過去十年都不是好年冬，因為娛樂業本身也逐漸變成窺視的附庸，窺視文化已擴散到所有我們想像得到的媒體，讓安迪·沃荷對完美照片的諷刺性預言成真——「名人在從事日常瑣事的對焦照片」。名人的私人問題透過媒體在我們的生活中不斷、快速地出現。因此，當我們探視他人隱私的胃口——必須被「真相」娛樂的需求——從《時人》雜誌延伸到自己的生活，應該不會讓人驚訝？我們毋須等待名人精神崩潰或懷孕，才能享受有趣話題。網路、平面媒體、電視，到處都有普通人快樂地公開討論自己的問題、癖好、生活。再一次，這就是窺視文化：透過窺視他人——大多為普通人——的真實生活（如果我們同意「普通」是「還」沒有成名的意思），獲得娛樂的快感。網路新的互動可能性使我們能以新的方法公開個人生活，越來越多人正在試用窺視。你可以爭辯，真人秀節目、電視脫口秀、名人八卦是大企業專門設計的控制工具，讓我

們保持快樂、不停購物、沒時間注意真實世界正像甜甜圈一樣被熱油炸得滋滋響。但你要如何解釋，幾百萬網民正跟電視的「毫無保留文化」看齊，透過部落格、個人檔案、自拍影片等方式，把自己的生活完全公開？二〇〇六年「普網和美國生活」（Pew Internet & American Life Project）一份報告估計，約十分之一的美國成年人擁有部落格。這個數字還不包括聊天室、「YouTube」、「Blogtv.com」、「Justin.tv」的用戶人數。擁有部落格的人數眾多，瀏覽部落格的人數更多。同一份報告總結，三十九%的網路使用者、也就是超過五千七百萬的美國成年人有看部落格的習慣。在該報告出版三年後的今天，如果說至少有一億的美國人、也就是超過三分之一的美國人口會看部落格，應該很公允。

這些數字很明顯地並不精確，但我想說明的重點，只是這些數字很驚人，這些數字還在繼續成長，這些數字清楚代表普遍的社會接受度：很多「普通人」想透過（大眾）媒體環境公開自己的個人生活。而很多別的「普通人」也想看他們的生活。這是為什麼你開始架設部落格時，根本不知道最後是哪些人在看。大多數部落格的訪客只有十幾二十、頂多上百人，但也有像珍娜·富爾達（Jennette Fulda）經營的「一半的我」（Half of Me）——這個記錄美國印第安納波利斯市一名婦女減肥決心的部落格，剛開始和大多數部落格一樣門可羅雀，現在每個月吸引近五萬名不同訪客、追蹤珍娜從三百五十磅體重降到一百六十磅目標體重的進展。部落格人數若和「MySpace」、「臉書」（Facebook）、

「Bebo」、「Reunion」、「MyYearbook」、「LinkedIn」等社交網站的固定用戶人數相比，則是小巫見大巫。我們這裡談的數字是超過兩億網友，不僅登記個人資料，還每天定期上網更新狀態、上傳自己和朋友的照片及其他個人資訊。加拿大有一千萬「臉書」用戶，幾乎占加國人口三分之一、僅次於有三千萬名「臉書」用戶的美國。美國網友對「臉書」雖然遠不及加拿大網友瘋狂，用戶人數依然可觀，約占全美人口的百分之十。（截至二〇〇八年秋天，據估全球「臉書」用戶已有好幾億名。）任何人如果曾經花幾小時點閱朋友的個人資料頁、或是朋友的朋友的個人資料頁，就知道窺視是關於什麼。那是關於你任由網路浪潮帶你東漂西蕩、感覺到時間的流逝。那也是關於你想知道每個人的一切，又想確定每個人都知道你的一切。社交網路和所有窺視機制一樣，易於使用又讓人上癮——你怎麼可能會不想按個鍵就可以「交朋友」？在公園被公寓取代的年代，越來越少人知道鄰居是誰的時候，我們希望與同類連結的渴望是股強大的力量。無怪乎現在有各種社交網站，專門連結復建中的成癮者、愛書人、離婚族、養貓養狗族、家有幼兒族、慢性病患、以及渴望登上真人秀電視舞台的人。社交網站和交友網站有很多相同處，用戶都必須提供個人資料，而且想與人連結，承諾（但通常不明說）網路上的虛擬交流、有一天可能進階成為真實世界的互動。難怪交友網站一直是人們相遇與進行窺視的熱門地點。流行交友網站「Plentyoffish.com」每天吸引約六十萬訪客。針對單身猶太人的

「Jdate.com」號稱有五十萬固定用戶。專供已婚者尋找偷情機會的「AshleyMadison.com」號稱每天有多達十二萬五千名訪客。你或許不認為這些交友網站屬於窺視文化，其實它們都是。你在交友網站所留的個人資料、都將變成其他用戶的樂趣來源。我最近和剛離婚的一位朋友一起逛交友網站。他參加好幾個網站，所以我們花了好幾小時瀏覽可能速配對象的個人資料，欣賞她們的照片，討論對他可能有興趣的女子在通訊內容裡的混合訊息。在窺視年代，交友和約會網站都是讓人從事休閒式網路衝浪的娛樂網站。隱私，拱手送給全世界的免費禮物

你如何和所有新朋友、網路性伴侶、熱愛太平洋西北區手工精釀啤酒的酒友們保持聯絡？當然是使用「推特」（Twitter）囉。據估計，這種讓人透過網路及手機簡訊隨時更新「我現在正在做什麼？」之類問題的微網誌，約有五百萬名「推友」（「推特」不願公開實際用戶數字）。網路上每天都有幾百萬條推文，讓我列幾個例子：「愛咪家烤肉。先載酒」（洛杉磯「babiejenks」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三日下午二時三十七分傳送）。如果「推特」不合你胃口，你可能會想試更新的「Seismic」，這個應用結合「推特」的簡短性與「YouTube」影片功能，讓使用者可以進行「影音交談」——上載簡短影片和其他網友交談。難怪新型態的窺視服務

——將所有社交網路、部落格、「推特」、各種連網應用整合在一起的服務——快速興起，好讓我們輕鬆管理線上活動、和網友互動。這類的新興應用現在大概有五十多種，包括「Ping」、「Lifestream」、「FriendFeed」、「Plaxbo」、「Digbsy」、「Profilactic」、以及蠻諷刺的「iStalker」——特色是你可以把線上留言依時間軸繪製生命圖表。「Lifestream」最重要的價值是提供朋友對你進行窺視的一站式服務：「『Lifestream』既是媒體也是社交聚集工具，讓你和朋友能隨時、即時掌握你在網路上的所有活動。有了『Lifestream』，你能把分散各網站的所有個人資料放在同個頁面，讓朋友更容易瀏覽你的最新網頁標籤、最喜歡的影片、推文、上傳照片、最新網誌貼文、以及其他更多。」正如「Lifestream」所說，我們幾乎把一切都放到網路上，尤其是照片和影片。「Liveleak」、「RedClouds」、「VoyeurWeb」、「Dailymotion」、「Flickr」、「Shutterfly」、「Snapfish」、「Metacafe」、



「Revver」、「Brightcove」有幾十億張影像，每個月還繼續有幾百萬張照片被上傳。據擁有「YouTube」網站的谷歌（Google）指出，每分鐘被上傳到「YouTube」跟人分享的影片內容，總長超過十三個小時。從正常的家庭聚會、醉男派對、到業餘愛好者的性愛派對，我們的生活無時不刻都被放到網路上供人觀賞，創造出人類前所未見的生活公開檔案。親友感謝我們的大方分享，但還有誰在看這些內容？我們無從得知，甚至可能不在乎。這正是窺視文化的重點：我們的分享並不限於、或者針對我們認識的人。我們把東西放到網路讓所有人看。我們這麼做，其實是在展現自己的天真、樂觀、熱情、以及困惑。問題是，被我們公開到網路的資料很可能、也會被別人用來對付我們。而我們天真拱手送給全世界的免費禮物，其實具有多數人無法想像、隱藏的潛在價值。自我揭露與告白的娛樂化 想隨時掌握所有部落格文章、照片、影片、推文、交友資料、朋友訊息，這實在太困難了。因此在窺視文化年代，我們大方地在網路上搜尋朋友、同事、可能會對象、以及包括我們自己在內的任何人資料。想知道窺視文化在社會已經有多穩固嗎？我只需用一個詞回答：谷歌。好幾份關於網路的研究顯示，搜尋引擎穩居「網路所有活動、僅次於接收與傳送電子郵件」的「第二位」。沒錯，我們會使用搜尋引擎尋找美食餐廳、查看哪種土壤適合種大株鬱金香，但是越來越多人開始利用搜尋引擎尋找個人資料。「普網和美國生活」另一項研究發現三分之一網路使用者曾在網路上搜尋別人的名字，而且絕大部分是基於「個人理由」。媒體學者馬克·安卓耶維克（Mark Andrejivic）公布他進行的網路使用調查結果，指出「超過四分之三的回應者曾透過網路搜尋熟人資料」，其中有超過一半的人回答搜尋次數「一年達數次以上」。他們在找誰的資料？「有超過三分之二的人回答是朋友，另外近三分之二的人回答是目前的伴侶或從前的舊愛」。他們為什麼在網路上搜尋朋友呢？「多位回應者指出是基於好奇好玩，在網路上搜尋朋友資料只是消磨網路時間的網路活動之一。」既然保守個人祕密越來越難，何不乾脆全部公開？我們看到越來越多活動，根本是在鼓勵大家將自我揭露與告白變成娛樂。「Cringe」和「Mortified」分別位於紐約與洛杉磯，提供民眾在現場觀眾面前朗讀尷尬經驗的機會，例如分享在荷爾蒙過剩的青春期的情書或日記。這兩個活動都已出版書籍，標榜最讓人畏縮與丟臉事件的書寫範例。其他活動還包括：「PostSecret」（匿名用明信片寫下你的祕密後，寄到活動網站刊出。這個活動出了好幾本書，還辦了一場巡迴藝術展）、「Bar Mitzvah Disco」（活動包括網站與書籍，專門收錄七十年代猶太男孩的成年禮照片與故事）、網路雜誌「Found」（設有網站並出版系列叢書、刊登被撿到的便條紙內容，例如下面這張「馬力歐，我X你的恨你，你說要加班為什麼你的車停在她家？你這個混帳騙子，我恨你，我X你的恨你。安柏。附註：待會扣我。」你辦不出這種內容，這是我們被吸引的原因。窺視文化一再讓我們看見真實事件多容易勝過虛構故事。《史密斯》（SMITH）雜誌架設《回憶錄村》（Memoirville），一個標榜各種主題的網友回憶錄網站，不過內容更接近「推特」與網誌、完全不像經過深思反省的生命回憶錄。網友的發表選擇包括：「六字回憶錄」（已集結出書，並以其中一篇文章「計畫不如變化」為名）；你也可以分享舊日戀情：「每個人都有舊愛，請鼓起勇氣、搜尋靈魂深處、說出你的故事，你會很高興自己這麼做。」；邀請網友說出「與名人不期而遇的故事」：「請告訴我們你和某名人不期而遇的個人故事，他或她如何像外星人一樣降落、進入你的世界。」 期刊《回憶錄》（Memoir）的總部位於美國加州索薩利托市，宣稱回憶錄是「二十一世紀的文體」。你很難反駁它的說法，我在寫這段內容時，當週《紐約時報》暢銷書排行榜前十名、有五本書就是回憶錄，分別為好萊塢女星托里·斯佩林（Tori Spelling）、歌手暨童書作家茱莉·安德魯絲（Julie Andrews）、女星維拉麗貝·廷妮莉（Valerie Bertinelli）等人的自傳，以及一位父親述說兒子戒毒的故事。高居暢銷書榜首《互換的人生》（Mistaken Identity），是關於兩個女孩在一場悲劇車禍中身分被弄錯、造成生還者及罹難者身分互換，以及家人如何面對真相的故事。回憶錄的流行，多少造就了二〇〇八年兩本我稱之為「中產階級性愛合約」的出版——四十多歲住在郊區的白人夫婦出書詳述閨房之樂。在《三六五天親密誌：一份精心制訂的性愛計劃》（In 365 Nights: A Memoir of Intimacy），查拉（Charla）送給先生布萊德（Brad）一份特別的生日大禮：三六五天的床第之歡。在《就去做吧：一對夫婦如何關掉電視、燃起一週天的性愛之火》（Just Do It: How One Couple Turned Off the TV and Turned On Their Sex Lives for 101 Days），先生道格·伯朗（Douglas Brown）告訴讀者他和妻子二〇〇六年的性愛協定：每天親熱、連續一週一天。很明顯，兩人在完成性愛馬拉松後，整整一個月過著無性生活，現在平均親熱次數也回復到如《時人》雜誌快樂描述的：「每月六到八次」。我們很自然地想問：哪件事先發生？是他們讓愛火重燃的無私行為？還是出版商合約與脫口秀節目邀約？這有關係嗎？在窺視年代，每個人都想知道關於別人的一切（也希望別人知道關於自己的一切），他們是誰？為什麼是這樣的人？到底是怎樣的人？繼回憶錄後，另一個最



值得注意的主流文化趨勢，就是紀錄片日益成為娛樂／告白／揭露個人資訊的媒體。安德魯·傑瑞克奇（Andrew Jarecki）的《追擊費利文疑案》（Capturing the Friedmans）帶動許多類似的紀錄片計畫，利用家庭拍攝影片述說看似普通人的故事。當人們大量運用攝影機永遠地捕捉日常生活中的瑣事，我們也創造驚人的影像資料庫，在對的情況（通常也是不幸時）變成精彩戲劇。我們想到韋納·荷索的《灰熊人》（Grizzly Man, 2005），這部紀錄片運用一位離群索居的荒野熱愛者的攝影機自拍影像，述說他日益執迷住在荒野、與自然界最危險又無法預測的動物一起生活的痛苦故事。另一部同屬窺視文化的紀錄片必看範例，是摩根·史柏拉克（Morgan Spurlock）的《麥胖日記》（Super Size Me, 2004）。曾經擔任極限運動播報員的導演以小成本拍的這支紀錄片成功大賣，影片紀錄他每天吃麥當勞餐點、連吃一個月的身心狀態。這類紀錄片造成艾瑞克·史提爾（Eric Steel）《橋》（The Bridge, 2006）的出現。在這支紀錄片，導演運用隱藏攝影機捕捉從美國金門大橋跳橋自殺者生前影像及躍下時刻。雖然該片普遍地獲得肯定影評，但觀眾很難不去注意電影拍攝者在自殺事件中扮演的貓捉老鼠遊戲——我們剛剛慢慢推近鏡頭拍到的，是快樂的德國觀光客、還是絕望的自殺者？正如一位報紙影評人委婉地指出，「《橋》一片引發古老的道德與美學問題，亦即我們在透過鏡頭觀看時，經常會產生與周圍世界脫離的傾向。」

當藝術成為娛樂的載具——前述評論同樣適用於時下窺視紀錄片的創造過程。二八年多倫多國際紀錄片電影節（全球最重要的紀錄片影節之一），所有參賽片幾乎都是關於個人旅程，巧合的是，故事發生時，攝影機都剛好開著。我隨便從電影節中挑一天，那天放映的二十三部影片有八部紀錄片（三分之一）是我所謂的窺視文化。例如《藍天之外》（Wild Blue Yonder），西莉雅·梅索斯（Celia Maysles）透過該片探索她的父親——備受推崇的導演（譯注：其父為大衛·梅索斯（David Maysles））——缺席的存在，「透過第一人稱方式，尋找關於影像的答案，希望讓死者復生。」接著我們看到《虛擬人生》（Second Skin）窺視沉迷大型線上電玩如《第二人生》及《魔獸世界》遊戲玩家的真實生活。該片中，「四個朋友從變得更親密、到最後各分東西；一對夫妻在未碰面的情況下相愛；一位殘障人士長出雙翼；一名遊戲成癮者進了戒癮中心」。我們還看到《尋找山迪普》（Searching for Sandeep）：「波比送山迪普一部攝影機，然後兩人的遠距虛擬戀情發展成真實的親密關係。」只是擋在兩人間的障礙比海洋更巨大：山迪普是錫克人，今年三十一歲的他是未出櫃的同性戀，而且他和保守的家人同住。」我們最後看到《藝術明星和蘇丹雙胞胎》（The Art Star and the Sudanese Twins），一如片名，這部紀錄片是有關紐約藝術家凡妮莎·碧克羅芙特（Vanessa Beecroft）試著收養蘇丹一對雙胞胎的經過，以及透過藝術創作提醒西方世界正視非洲大陸問題的故事。當碧克羅芙特的創意選擇、生命抉擇、以及「真實故事」融合時，紀錄片與藝術的型式亦然。紀錄片日益被窺視的典範所驅動——為娛樂與宣洩效果（娛樂性的宣洩）之真實生活的揭露——而藝術同樣地逐漸把個人生活變成自我揭露、敘事的重新創造、無法避免娛樂結果的載具。據我所知，至少有兩個藝術專案、是有關藝術家拍攝整個月或整年度吃下的食物。黎巴嫩裔的倫敦藝術家蒙娜·哈屯（Mona Hatoum）曾將攝影機置入體內，展出用這種方法拍到的影像。加拿大裔的柏林藝術家米雪兒·特蘭（Michelle Teran）曾公開放映從閉路電視監視攝影機拍攝到的畫面，包括後巷與嬰兒房。當美國聯邦調查局誤將紐澤西的美術教授哈珊·以拉（Hasan Elah）列入恐怖分子觀察名單後，哈珊在網路上傳了超過兩萬張蓋有電子時戳的自拍照。瑪格特·樂芙喬伊（Margot Lovejoy）在紐約惠特妮美術館展出的網路藝術作品《人生的轉捩點》（Turns），是先邀請一般大眾投稿寫下生命中的重要時刻，再由其他受邀民眾針對內容進行篩選及分類。最後、也是最重要的，獲獎無數的德國藝術家葛瑞格·史耐德（Gregor Schneider）曾提出將一位臨終者放在藝廊展示的計畫。史耐德告訴《倫敦時報》記者，「臨終者將事先決定一切，他會成為絕對的注目焦點。所有細節都會先徵詢親友意見，公眾會在適當的隱私氛圍下注視死亡」。以上幾位只是一小部分的窺視藝術家，這讓我們看見窺視的普遍性，也顯示我們對窺視這個正在發生的新文化典範、尚待理解及探索的地方還很多。藝術家探索文化代溝、意義被遮掩的裂縫處，因此當越來越多藝術家將重點放在窺視代表的多重意義與無盡零碎化，實非偶然。

是捕食的蜘蛛？還是被困的獵物？藝術與紀錄片融合、紀錄片越來越像真人秀電視、電視越來越像真實人生。而真實生活？看起來也越來越像前述的一切。在窺視年代，生活被持續記錄，因為說不準你何時會想倒帶，不管是為了再看一遍、和家人對質、放給警察看、賣給出價最高的人、或是貼到網誌上。為了前述目標，我們使用功能強大的各種窺視產品與服務。大部分的這類產品，讓我們「獲得更多力量」能彼此監視。不過我們這麼做時，就弱化了與親朋好友間的信任，也進一步創造對窺視服務的更多需求：在從前的年代，不管是道德或科技方面、我們都無法想像的服務。首先是到處存在的針孔攝影機（譯注：又稱保姆攝影機，一開始的用途是監視家中保姆是否虐待看護嬰兒），

被藏在填充玩具或鬧鐘裡的攝影裝置。你可以在白天隨時透過網路進行監看，也可以等到下班後，當孩子上了床、一杯冷飲在手、把穿拖鞋的雙腳擱在桌上再觀賞。現在市面上還出現為父母專門設計的手機，讓家長監控孩子的通話對象與通話時間、甚至能封鎖特定號碼。感謝你的監控，你的孩子應該能平安長到十六歲、準備申請駕照。這時你該購買衛星導航裝置，以便追蹤家裡的車子被開到哪兒去、車速多快、是否出現危險駕駛情形。當車子離開特定區域、或是被開上「禁行」公路，你還能事先設定，讓衛星導航裝置立刻通知你。你當然想知道孩子在做什麼：有沒有喝酒、嗑藥、跟你嚴禁交往的附近男孩偷偷會面？何不買個九十九美元「Handy Truster」手持式測謊器，透過分析聲音的緊張程度、達到測謊目的。這項產品的網路廣告這麼說：「她是否對你不忠？他是不是真在加班？你的孩子到底在做什麼？」更別說你會想花五十美元買套「PC Pandora」、讓你偷裝在家人電腦上的監控軟體，固定每十五秒捕捉一次電腦畫面，對於想掌握孩子密碼的父母來說、特別方便。最後，除非你花六十五美元購買「Advanced Spy」，否則你的安全與隱私就毫無保障：「一套幫助你監控並記錄電腦所有活動的高科技軟體，是監控伴侶、孩子、同事、以及任何人的完美工具！」

不是所有窺視產品與服務都涉及間諜式監控。類似「推特」和「臉書」的服務與應用越來越多，這是大家同意彼此互窺。「Loopt」是「Sprint Nextel」電話公司推出的手機地理定位社交應用，蘋果iPhone用戶訂閱服務後，就能看到其他用戶（如果他們也願意分享）的現在位置。從手機地圖，你可以看到標示朋友姓名的光點，告訴你誰在酒吧、誰在做頭髮、誰正窩在家看書。（看哪本書？你可以到「Goodreads」或「臉書」查朋友的閱讀清單、或是上亞馬遜網站看他們的禮物書單。）躲在iPhone手機裡的「Loopt」已有約一百萬名用戶，我們還能合理推測這個數字持續增加中：美國售出所有手機中，幾乎五十五%配置有定位追蹤的應用。

很明顯，這些產品的爆炸性成長、是在創新科技出現後才可能，特別是把我們日益整合到無線網路中的小應用、新奇裝置、軟體程式。但沒那麼明顯的，是造成我們快速接受窺視概念與應用的社會力量。窺視的崛起，至少有部分因素源自我們想成為名人的渴望，越來越多人想嚐嚐面對觀眾、為觀眾而活的滋味。這種渴望緩慢但必然將與「我們被監視時、就更安全」的觀法融合；我們讓企業與政府儲存並分析個人喜好與細節，以便享受更好的服務，不認為這有什麼壞處。在此同時，當我們一直被鼓勵揭露更多的個人資訊，就越習慣一直不斷地被觀察——不管是街道監視器、朋友、雇主，還是銀行、電話公司，或是讓互連式大眾媒體生活變得可能的連網服務業者。因此，我們日漸被纏困在窺視的網路中，但我們究竟是捕食的蜘蛛、還是被困的獵物？

即時審判、失落的純真、以及集體妄想

不過我們確知一件事：窺視文化具有傳染性。我們一接觸到窺視文化，就被想知道別人一切的渴望征服，繼之，也想讓別人知道我們的一切。以這種方式，我們重新賦予隱私、社群、個人、甚至於社會這些觀念不同意義。就算我們躲在保安全管理的社區、戴上耳機讓手機與MP3音樂把世界的聲音蓋掉，我們仍然上部落格、不同的「我的網頁」、照片與影片網站、電視、所有我們想得到的地方，把一切都秀出來、一切都說出來。窺視文化是數位化、電子化的人性——這使它同時能包含一切，又有危險的瞬時性。儘管所有的「肚臍眼」內容（navel gazing），窺視文化卻不是主要、或必要的反省文化。它發生得太快，而且太容易讓人上癮，但不管喜不喜歡、承不承認，我們都已是其中的一部分。窺視文化的快速傳播與強烈吸引力、深植於能讓流行文化彷彿瞬時出現的電子網路。和人類所有重要的文化典範移轉相似，窺視文化的真正意義在於它對社會帶來的激進改變、而非我們實際觀看、閱讀、記錄的內容本身。窺視將二十一世紀科技社會的鑑賞力、與人們公開展示其靈魂與軀體的奇觀結合，不管是為了娛樂、成為更好的人、還是想爆紅。窺視是一扇門，讓我們得以進入現代人不甘枯坐觀眾席的集體潛意識：我們想參與。

然而我們是否真正知道自己在做什麼？從前我們被教導要避開注目，而不是利用電子工具吸引更多人注意。我們被教導祕密監視、窺探別人、和別人比，都不是好孩子的行為。數百年來，英國民間傳說偷窺狂湯姆的故事，就是提醒我們這個道理。戈黛娃伯爵夫人為讓丈夫減少對農民的賦稅，同意他的要求、裸身騎馬繞鎮一周。她要求鎮上居民緊閉門窗、迴避眼神，感激她的居民都遵行其指示——只除了裁縫師湯姆之外，結果偷窺的湯姆立刻猝死（另有一說是眼瞎、也有版本說是被鎮民放逐）。總之，結局悽慘。從此之後，可憐的湯姆就成為人們用來警告偷窺下場的好例子，偷窺湯姆也成為英文偷窺狂的同義詞。

偷窺湯姆的故事約在十八世紀成為道德寓言，不過早在西元一世紀左右，戈黛娃夫人的傳說就已出現於英格蘭考文垂地區。換言之，這是個流傳千年的故事、經得起時間考驗的道德寓言：「卑鄙偷窺者終有其惡報。」但我們現在卻能夠認同可憐湯姆的心情：他只是想看一眼，這算什麼大錯嗎？還有，中古世紀的戈黛娃伯爵夫人，不正像今天沒穿內衣參加電影首映會的名人、就是想讓人看？我們為什麼不能看？不管如何，她算是幸運（以今天的標準來說是不幸）、湯姆沒用攝影機把她的裸體影片放到「YouTube」。



## 《我愛偷窺》

將看似古老的「偷窺狂」定義與新詞彙「過度分享」、「谷歌搜尋」等動詞並放時，還先不談網路爆炸性增加的自拍裸照風（我們之後會討論），我們就不難發現新舊文化間的衝突。今天，我們全都快樂地在窺視，彷彿不需要社交同意一樣。政府、企業、朋友、家人全都（基於不同理由）告訴我們窺視隔壁鄰居在做什麼是可以的，特別是鄰居的私生活和醜聞、骯髒、煽動、或性愛有關時——任何具娛樂性、能吸引數百萬人爭相觀看的內容都行。同時，知道自己會被窺視的鄰居還更賣力地演出。正如我們是自願偷窺者（沒人逼我們去看），他們是自願表演者。偷窺與被偷窺兩大族群在虛擬網路世界和諧相處、彼此鼓勵對方的存在，卻從未停下來思考到底發生了什麼事、以及事情發生的原因。

當社會拋棄一個千年的禁忌，這個現象就值得我們去探究到底發生什麼事，這對社會未來有什麼意義。我們當中為什麼這麼多人變成偷窺狂？我們是否會因為窺視別人的隱私遭到報應？將我們推向窺視文化的隱藏力量、也正將我們推向一個未被探索、且料想不到的全新社會。窺視文化是有關即時審判、失落的純真、以及集體妄想。這個文化會把我們所有的祕密、醜聞、罪行、以及彷彿平凡的家庭時光都貼上價碼。但這個文化也有巨大的可能性——一個具有傳播民主與平等潛能的文化。和戈黛娃伯爵夫人一樣，我們純真又樂觀地裸露自己的身體與靈魂，不是因為淫亂、而是出於良善——因為我們希望與他人連結、溝通、彼此安慰。但和戈黛娃伯爵夫人不同，我們沒要求網友們待在家裡、把眼神避開。我們請求別人觀看。如果能幫我們拍張照片，更讚。這一點不同，就產生很大的影響。突然之間，曾經神聖且私密的一切，從宗教儀式到交媾行為、甚至生命的最後一刻，都變成可被觀察及消費的對象。這使我們的生活產生根本性的改變。裝台攝影機，讓觀眾進場、不管人數多少，一切就跟原來完全不同。所以這是什麼——現在我們又是誰？

## 《我愛偷窺》

### 精彩短评

- 1、我们活在窥视世界，往往被我们忽视了。
- 2、窺探別人，其實也是在窺探自己。視角很特別的一本書~
- 3、媒体源于人类偷窥癖吧
- 4、未过滤的开放会导致某种绝望。
- 5、未过滤的开放会导致某种绝望
- 6、对于这本书，其实我有一张照片，它说了我全部的话。



1、《The peep diaries》Author: Hal Niedzviecki一、何为偷窺文化a)透过窺视他人，获得娱乐的快感b)隐私：拱手送给全世界的免费礼物c)是捕食的蜘蛛？还是被困的猎物？二、变成窺视（商品）人a)你的身份就是你的商品b)是谁在看你的影片？c)沉默的偷窺者d)自我暴露的诱惑三、伪造的真实：每天的秘密与真人秀节目的兴起a)人们真正想观看的永远是自己b)成为小名人的快乐c)当精神虐待成为一种娱乐d)想被看，也想看人被看四、打破封印：八卦，梳理，以及窺视的（秘密）诱惑a)谁会是下一个“星战小子”？b)八卦演进史c)把羞辱当有趣的怪物五、在监视的黄金时代：监视警察、监视邻居a)监视是为了保护自己？b)无知也是一种福气c)为了安全，我们愿意放弃多少？d)因为焦虑而窺视六、逃离城堡：窺视年代的隐私a)连结感，远甚于隐私权b)政府与企业没告诉你的事七、未来窺视：为什么没有人参加我的派对以及其他半透明结论a)没有包袱的虚拟友谊b)这只是表演——不是真正的我c)错觉时代Chapter 1 introducing peep culturePeeping Tom，对好奇窺视者的称谓。——Francis Grose过度分享（over-share）Vt.:揭露过多个人资讯，如部落格或广播访问，引起读者或听众从惊慌不安至赞同等不同反应。——08年度风云词，韦氏新世界词典就在2008年，我们虽非正式却又无疑地迎接一个新时代的来临：窺视文化（peep culture）的年代。新词汇的出现：Over-share。我们从什么时候开始跨越了分享的界线，变成过度分享？我们都是窺视文化的一部分。我们都爱观看自己、窺视邻居。在窺视中，我们感受告白的宣泄释放、八卦的引诱与危险、仪式带来的超越时间的慰藉。当我们彼此窺视，我们体验到表演的快感、谈话疗法的洗涤、被禁性爱的情欲颤慄。如果你想知道窺视文化是什么样子、让人有什么感觉，把书放下、打开电视看看就行。真人秀电视是窺视文化最明显的化身，有优势的名人“新闻”则紧追其后。名人八卦网站每天有四百五十万人次点阅率。对于逐渐变成娱乐业附庸的新闻专业来说，过去十年都不是好年冬，因为娱乐业本身也逐渐变成窺视的附庸，窺视文化已扩散到所有我们想象得到的媒体，让Andy Warhol对完美照片的讽刺性语言成真——名人在从事日常琐事的对焦照片。我们毋须等名等待名人精神崩溃或怀孕，才能享受有趣话题。网路、平面媒体电视，到处都有普通人快乐地公开讨论自己的问题、癖好、生活。这就是窺视文化：透过窺视他人——大多普通人——的真实生活，获得娱乐的快感。我们的生活无时无刻被放到网络上供人观赏，创造出人类前所未有的生活公开课档案。亲友感谢我们的大方分享，但除此之外还有谁在看这些内容？我们无从得知，甚至可能根本不在乎。这正是窺视文化的重点：我们的分享并不限于或只针对认识的人。我们把东西放到网络让所有人看。我们这么做，其实是在展现自己的天真、乐观、热情，以及困惑。问题是，被公开到网络的资料也很可能会被别人利用来对付我们。而我们天真地拱手送给全世界的免费礼物，其实具有多数人无法想象、隐私的潜在价值。在窺视年代，每个人都想知道关于别人的一切（也希望别人知道关于自己的一切），他们是谁？为什么是这样的人？到底是怎样的人？继回忆录之后，另一个最值得注意的主流文化趋势，就是纪录片日益成为娱乐/告白/揭露个人资讯的媒体。我们在透过镜头观看时，经常会产生与周围世界脱节的倾向。纪录片日益被窺视的典范所驱动——为娱乐与宣泄效果（娱乐性的宣泄）之真实生活的揭露——而艺术同样地把个人生活逐渐变成自我揭露、叙事的重新创造、无法避免娱乐结果的载具。在窺视年代，生活被持续记录。我们使用功能强大的各种窺视产品与服务。这类产品绝大部分能让我们“获得更多力量”好彼此监视。不过当我们这么做时，无疑弱化了与亲朋好友间的新人，也进一步创造对窺视服务的更多需求：是一种在从前的年代，不管是道德或科技方面，我们都无法想象的服务。首先是无处不在的针孔摄影机。类似Twitter和Facebook的服务与应用越来越多，则是大家同意彼此互窺。这些产品的爆炸性增长，是在创新科技出现后才可能发生，特别是把我们日益整合到无线网络中的小型应用、新奇装置、软体程式。但是造成我们快速接受窺视概念与应用的社会力量则没那么明显。窺视的崛起，至少有部分因素源自我们想成为名人的渴望，越来越多人想尝尝面对观众、为观众而活的滋味。这种渴望缓慢但必然地将与“只要我们被彼此监视时就能更安全”的观念融合；我们让企业与政府储存并分析个人喜好与细节，以便享受更好的服务，一点也不认为这有什么坏处。在此同时，当我们一直被鼓励揭露更多的个人资讯，就更习惯一直不断地被观察——不管是街道监视器、朋友、雇主，还是银行、电话公司，或是让互联式大众媒体生活变成可能的连网服务业者。因此，日渐被缠困在窺视网络中的我们，究竟是捕食的蜘蛛，还是被困的猎物？窺视文化具有传染性。一旦接触到窺视文化，就会被想知道别人一切的渴望征服，继之，也想让别人知道我们的一切，把一切秀出来，把一切说出来。（容易上瘾）窺视文化是数位化、电子化的人性。窺视文化的快速传播与强烈吸引力，深植于能让流行文化仿佛瞬时出现的电子网路。和人类所有重要

的文化典范转移相似，窥视文化的真正意义在于它对社会带来的激进改变，而非我们实际观看、阅读、记录的内容本身。窥视将二十一世纪科技社会的鉴赏力，与人们公开展示其灵魂与躯体的奇观结合，不管是为了娱乐、成为更好的人、还是想爆红。窥视是一扇门，让我们得以进入现代人不肯坐观众席的集体潜意识：我们想要参与。然而我们是否真正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从前我们被教导要避开注目，而不是利用电子工具吸引更多人注意。过去我们被教导秘密监视、窥探别人、和比人比较，都不是好孩子的行为。（新旧文化间的冲突）偷窥欲被偷窥的两大族群在虚拟网路世界和谐相处，彼此鼓励对方的存在。窥视文化关乎即时审判、失落的纯真、以及集体妄想。这个文化也会把我们所有的秘密、丑闻、罪行、以及仿佛平凡的家庭时光都贴上价码。但这个文化也有巨大的可能性——一个具有传播民主与平等潜能的文化。Chapter 2 becoming a peep (product) person为什么这么多人，从九岁到九十岁，如此希望从网路获得注意。这绝对是事实。但是，当我们更深入去探讨，会发现大多数人并非想成为超级巨星，他们只是想满足一种需求，一种我们这个社会似乎已经无法提供的东西。曾经由实体社区所提供、（大部分）透过八卦及人与人当面互动所规范的东西，现在是企业、政府、官僚体系的责任。当官僚体系取代了社区，我们觉得自己真的只有自己，我们的存在被简单承认的机会越来越少。我们活得很舒服，或许太舒服了，以致开始渴望失去的东西：对于我们是人、我们存在的认可。（被严格控制、高度组织化的社会）我们展示自己、供人观赏评论，很讽刺地，正式企图用自己的语言重申个体性。窥视是我们对表面社区一波接一波的营销、到处充斥的全球名人八卦等，这样一个科技统治年代的反应与病征。藉由窥视，我们适应社会的方式就是把自己完全公开。我们把日常生活供给“系统”，好能声明且重申我们的个体性。——我们需要别人的注意，肯定我们的存在。人们纷纷将每天生活公开的草根性运动，是个大型的窥视文化实验。不停地和人分享一切，会带来快乐、连结感、甚至于意义吗？很多人认为这种分享自己是反常，但也有人将这种文化移转视为一种“进步”。每份更新资料——每个人一点点的社交资讯——本身并不具意义，甚至极为普通，但随着时间增加，这些小片段结合在一起，就能惊人地呈现出你亲朋好友生活的复杂档案。Jean Twenge发现，年轻族群中的大学生属于社交网络的早期采用者（early adopter），其自恋与病态自我专注的程度明显增加。John Suler研究处处可见的自恋行为延伸至网路世界时，会发生什么事情。有些人在网路生活会出现更严重的去抑制行为（dis-inhibition）。网民在真是生活有需求，但无法表达，而在网路世界，当他们有工具和环境让自己解放时，就会这么做在心理学领域有个心理学家熟知的现象，当你能匿名时，就会做出平常不会做的事。另一个被证实的心理学现象，是你能将另外一个人“非人化”（depersonalize），当你不把别人看成是人，就会对他们做出原本不会做的事。两者结合后的力量很强大。网路的特殊能力，就是能瞭解存在于网路线另一端的，其实是另一个人。当你开始打字，不会有当面互动情形的反馈，你没有那种反馈，一旦你没有那种检查过程，就有可能失去一开始的观点。网路空间是个拥有非常强大力量的环境，任何人都能有自己的声音、能发表感想。但是当大部分人都这么做时，几率就是每个人的观众都有限。所以我看到网路上的人会再分成各个次团体与社群，大多是物以类聚，只为了强化自己的想法。人们从事窥视的原因，一个是看似美德的理由：寻求连结及共享意义；另一个理由比较糟糕：被流行文化驱策、想获得注意与承认的渴望。（注意力经济：你的身份就是你的商品）当生活的精彩时刻能被事先包装，那世界会是什么样子？宣告自己存在事实的方法，和别人产生连结的方法。让我们不舒服的理由之一，是窥视文化要我们重新评估当代社会的个体究竟是什么。我们是人、商品、表演者、佯装者、或者单纯只是可悲？讽刺但不意外地，当人们把自己变成窥视文化的主角，同时也造成了人的终结。窥视文化的采用者似乎离人性越来越远，即使他们所追求的——注意、社群、互动——恰是人性的核心价值。当我们内在的导演，想让我们的生活影片和戏院电影一样，保证一小时四十五分钟的精彩，我们的生活被剪辑、改编、删剪、烧毁，我们生命的一小部分也被丢弃了。现代人想跟别人建立关系，但本质上是“拟社会”（para-social）的关系。（我们知道一切关于他们的事，他们却不知道我们的存在。）这是一种瘾，一种永远无法被满足的饥渴。永远有尚待发现或分享的事。永远会有下篇贴文大红的可能。永远有人愿意阅读、回应，或者至少看起来关心。“明星”的观念出现在工业化、都市化的社会，在这个社会，我们“孤独地住在人群中”。明星观念的出现正当人类生活方式在个层面都发生改变之际。电影在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走上舞台，当时的人开始从乡村搬到城市，从旧世界进入新世界，从遵守国王与女王的法令，变成遵循官僚与民主的科学同义词。每件事都在改变，人越来越不知道该相信什么。社区变成表面社区。部落在瓦解。宗教被攻击。有什么能给人智慧、安慰、消遣、娱乐和敬畏感？当时的媒体以充满夸张的描述与吹捧，策略性地将演员刻意行销成全新的神祇、电影英雄，以及真实世界的英雄。现在我们处处可



见“外行人”变成名人的例子，这种朝相反方向前进的发展，若非反映一个被速食媒体喂食、普遍来说变笨的社会，就是代表新网路2.0娱乐世界的平等与叛逆本质。窥视名人显示我们深受媒体机器创造“明星—名人”的力量所蛊惑；我们被“个人—商品”吸引，这些人仿佛轻松地就能适应新社会，而这个社会的组织原则是人们能够也应该被化约成点阅率、评等、浏览人次、票房金额。部落格成功三要素：悲剧、丑闻、爆料在窥视文化年代，“个人—商品”一边不停高喊着名人的新理念，一边破坏我们正在崩解的社群感，我们越来越不知道界限何在。Blogger会一直觉得需要不断获取实际上无关紧要的想法和资讯。更如影随形的，是写blog的最终原因，这种拥有blog、想要拥有blog的观念，是种包含一切的告白：我希望别人知道我。Chapter 3 faking the real: everyday secrets and the rise of peep TV他们不只卖掉时间与隐私，也把根据那一周生活能编出各种故事的所有可能性与控制权都出卖了。你愿意以多少钱的代价出卖自己；在你出卖自己之后，还剩下什么？这是窥视文化的核心问题。《Voyeur Nation》author: Clay Calvert 媒介的偷窥狂（mediated voyeurism）：透过大众媒体与网路等方式，消费别人明显真实且无防备之生活的揭露式影像与资讯，通常（但并非永远）基于娱乐之目的，但经常以隐私和论述为代价。所有窥视文化的表现形式都经过媒介。Calvert认为，当真实被中介，变成故事后，真相就被扭曲，观点也被改变，观众藉由亲眼看到事件之真实发生而产生“论述”的机会也因而丧失。在窥视文化中，真相的表面比真相更重要。真人秀节目胜过真相的原因，就在于前者格外注意美感、感觉、台面下的事。在窥视文化中，让人觉得那些正被揭露的事、发生在台面下的事，永远更有力量及说服力，即使这些事情并没有真正发生。电影：窥视文化的开始。人们聚在电影的放映场所，希望在银幕上看到自己、或是类似自己的人。人们希望用它来颠覆人们对生（短暂存在）与死（永远消失）的观念。当我们在观看，不管看的是什么，似乎永远都是在看我们自己。我们说的、做的可能是一套，但在内心深处，我们都在寻找属于自己的救赎——经由被所有人不断的注意所创造的不朽。人们真正想观看的永远是自己。真人秀是产业，我们是制造商品的产业，这些商品刚好是人们的生活、情绪和经验。这些商品必须被挖掘、被制造，就跟任何产业一样，就像工厂造鞋子或花生酱一样。我们有订单，就得生产出货。我们究竟想不想要这样的社会，亦即人们为了娱乐观众，而在电视节目上受到身体与心理折磨。对许多人来说，观看这些节目让人痛苦，但如果你问参赛者与节目制作人，他们会告诉你，没有谁在逼谁，发生的事情不是折磨，那是“机会”。窥视文化就是：一群失去连结、彼此陌生的观众，蜷缩在自己的黑暗住所，不安地等待“真相时刻”。Chapter 4 breaking the seal: gossip, grooming and the (secret) allure of peep我们同时是秘密的来源与消费者。你读到这些秘密，它们就和你个人产生共鸣。每个秘密都很个体，但是它引发的情绪、感觉、经验，把我们连结成共同体。这种共同体的观念是窥视文化的核心。我们反复看到这种共有的集体欲望：想看，以及被看。窥视别人的秘密不永远保证让你与更深入的真相连结，或滋养有意义的社群。这种被人注意的渴望与社区与邻居的瓦解有关。过去我们依赖社区和邻居来认同我们是人，既自然又轻松平常。Twitter为什么让人上瘾？因为它是有着很低期望的人际连结。（避免孤单）窥视是一种没有形体的娱乐形式，更像是电视，而非警方的笔录，因此它创造出叙事、印象、情绪的叠合，而不是经深思熟虑后的判断。利用他人的秘密作为获利的素材。在网路八卦的窥视时代，一个人能一路追溯故事直到可靠的资讯来源，但是并无法决定真相。真相的决定，是多少人透过连结、下载、分享，以及参与叙述过程所表现出来的感兴趣程度。人类大脑的演化让我们能记得、辨认约一百五十个人左右的社交知识与八卦的工具，让那个人类的群体扩增为黑猩猩群体的三倍。和我们的猿类远祖一样，在前工业时期，我们安全地住在村庄与社群，因为拥有能区分出不劳而获者与佯装者的机制，知道他们不是我们的家族成员、或者不是社会的生产分子。这个机制就是八卦：每个人认识每个人，而且对我们的自我感知来说是更重要的一点，每个人都知道我们。人类先天会八卦、有着愧疚感、自我暴露。Daniel Solove指出，在旧社会，羞辱是一种维持秩序相对有效的手段。然而，羞辱已不再有效。我们的社会与社群都改变了。我们住在以单一家庭为主的匿名社会，孤独地开车上班，必须更加努力地维持薄弱的社会关系。我们是短暂的——可以快速又容易地从一地移动到另一地，摆脱身份与过去，无止尽地重新创造自己。我们无法被羞辱，因为没有单一、无法逃脱的社群认识我们、传播关于我们的八卦、监看我们的行为是否有违反社会标准的迹象。传统的农业社群是真正的社群。每个合作社的成员得共同面对每天的生存问题，他们彼此之间有紧密连结。.....住在大都市的人没有社会连结，彼此间没有共同的历史。都市人口的高流动率——为了寻找工作机会，离乡背井。.....我们无法再依靠一百五十人的社群告诉我们：我们是谁、我们该信任谁、我们该怎么过日子。没人认得我们，我们也不认得任何人，所以必须向外送出关于我们是谁的信号，好让别人一目了然。这些信号标示着我们的独特性，同时表达出我们愿意与同

类结盟的开放性。我们从一堆社群中进行挑选——流行文化、网路、宗教、拜物——找到认为最贴近自己身份的社群，这个社群同时满足我们成为群体一员的需要，不断提供我们曝光及重新定义自己的机会。窥视文化是满足我们被部落接受的一种方式，它同时满足我们在复杂架构的电子世界中看见自己的需要，这个世界的逻辑以全球资本为核心，而必然结论是在大众媒体出名。当个体彼此依赖且共同生活的真正社群已不复存在，唯一能做的，就是以人工方式创造那种社群提供的感觉。因此我们在网路上彼此梳理，极力地想融入一个已经不存在的部落。Chapter 5 watching the detectives watching the neighbors in the golden age of surveillance我们的社会不是奇观社会，而是监视社会.....我们既不在露天剧场，也不在舞台上，而是在全景机器中，被它的作用力消耗，我们是自作自受，因为我们是整个机制的一部分——福柯窥视源于传统社群生活的瓦解，以及取代共同社会之大众电子娱乐的兴起。监视同样源于传统生活的瓦解，也同样基于科技进步。没有监视，就没有窥视，监视和窥视两者关系盘根错节：我们日常生活中不断增加的娱乐，实源于别人的生活。监视科技产品的日渐普及与容易使用，以及在不稳定、具有潜藏危险的世界，保护自己的持续性需求。这个社会弥漫着不确定感和焦虑，让我们觉得需要拥有保护自己的监视产品，巧合地，这种不确定感与焦虑在我们的（窥视）文化中越来越普遍。我们再次看到监视与窥视的共生关系：越是去监看及录制，就越能捕捉高张力的戏剧性瞬间，更多“真实生活”的戏剧时刻最后就会变成窥视文化的娱乐，以煽情的影片、照片、电视节目与网志等形式出现。无论是我们自发性的监视行为，或是警察和政府代表我们所进行的监视行动，在窥视文化的庇护下，监视是保护、嚇阻、保姆、持续不断又充沛的便宜娱乐来源，集以上至所有于一身。受访者几乎不会主动提到监视器。他们根本没注意到，他们根本也不去想。无知也是一种福气。（知道太多的弊端：猜测、猜疑、担忧）针对职场的窥视文化已经出现，要求持续性的观察，要求秘密被揭露，即使更多的资讯揭露让我们更感寂寞。监视绝不只是冷静、有条不紊地记录所发生的事件。它永远倚赖诠释，受到监看者记忆被监看对象的弱点、欲望、希望、梦想和自我所影响。美国是一个由被唤醒的人民、以及被迫害的宗教少数族群所建立的国家，有着抗拒政府入侵人民生活的传统。（安全VS私隐）我们反复地暴露在两个观念之下：一、在别人不知道自己被偷拍的情况下，看这些人在镜头前行为十分好玩；二、秘密监视与记录人们行为的能力，是维持法律与秩序的重要工具。把这两个观念合并，我们就得到窥视文化。德国文化评论家Ursula Frohne所说，我们正达到临界点，将从官僚——体制对监视的战略使用，转型成个人完全降服于媒体注视政权之下的媒体舞台剧。在窥视文化年代，人们需要知道，因而产生焦虑。而需要知道又变成需要看见。娱乐、监视、警察工作，以及纯粹偷窥狂之间的界限变得模糊。文化在转移，社会日益认为犯罪是监视不足的结果。在过去，我们会试着找出犯罪的根本原因，但我们现在却说，人们犯罪是因为没人监看的缘故。如果有监视，犯罪分子就不会这么做。我们记录这么多不是为了保护自身的安全，而是因为我们在猎寻。我们想猎寻什么？部分原因是，我们在猎寻自己存在的证据。我们在猎寻延伸自身感官的方法，并且参与大众媒体——一个主宰我们生命的世界。Georg Simmel 曾经思索人的眼睛和人类社会化的关系，他的理论认为当人彼此注视时，会产生特殊的心理连结——一种立即的直接连结，只有可能透过彼此注视而建立。我们没有一个不被媒体触及，影响和改变。（麦克卢汉《媒介即信息》）窥视要求更多摄影机所捕捉的煽情时刻，不是因为我们真的相信自己在镜头前会更安全。我们相信的是，如果在镜头前，我们会比较不孤单，我们会持续存在。我们不害怕监视国家。我们害怕的是窥视文化中的落差。我们害怕的是感官失效的黑暗之处。我们害怕自己没被观察、没被记录、没被展示的时候，我们基本上等于消失。是这个理由让我们对窥视文化如此着迷。Chapter 6 escape from the castle: privacy in the age of peepDonald E. Brown &lt;human universals>: 人类物种一个经典的公共性是对性的保守态度.....人类通常不会在公众面前性交。想驱赶孤单的做法有很多层次，从Facebook到网路摄影机，从blog到真人秀电视，我们主动出售自己的隐私，以换取社群及共同分享的意义，甚至于金钱与名气。我们愿意把自己摆出来，我们绝望地想把自己摆出来，因为希望别人知道我们的存在，我们不要一个人坐在郊区屋里盯着发出蓝光的荧光幕。人们更在乎连结感，远甚于隐私权。如果我们认为自己是在交换生活经验，如果我们觉得所做的事能满足自己对有意义社交互动的本能渴望，能再度确认（部落）存在感，我们就不太可能会担心隐私问题。郊区的兴起（美国梦的副产品）成为我们执迷于隐私及个人空间的舞台背景，也是人类生活前所未有的情形。今天我们被教导主动寻找排外机会，当你越能透过一大堆用人、警铃系统、门房、电动门等缓冲物将自己与世界隔绝，你就越成功。将隐私等同于财产的观念，并且在一堆成就上面加上排外性，对我们的社会已造成影响。那些启蒙时代的思想家希望透过赋予个人神圣权利以反击压制，却无法预见当个人权利走到极端时，人类社会将变成如何。但从另一面来看，谁又能想象



现代生活会如此重视个人对不被注意、不受支配之生活的追求？结果，我们私有的个人主义飞地同时变成忧郁和焦虑的庇护所。我们越是保护个人隐私（亦即个人财产），似乎就越寂寞。当我们与别人分享隐私生活，就像是一种潜意识的抗议、抗议当代隐私权把我们关起来的意识形态。信用评分、法院记录、个人喜好及调查，这些表面上为了协助我们而存在的资料，其实都是其他人的财产——属于那些购买及贩售定义我们生活特征等资料的机构与企业。我们当中许多人对自身隐私的不重视程度，几乎等同于对有意义连结的可能、方便性、别人的注目与报偿等的渴望。...我们迫切地想逃离城堡。在窥视文化取代流行文化之前，企业通常至少是为了所谓的重要原因而取得私人资讯：计算保险风险、提供贷款、评估安全性。我们安全地躲在城堡中，对私人生活较为谨慎，较不愿意吐露我们对早餐或各种贷款的偏好。自从窥视的流行文化兴起，而我们开始发现分享（或过度分享）多么有价值后，全新种类的企业开始出现。这些企业帮助我们监看自己和邻居，而在这个过程中，对于我们托放在他们“免费”服务上的资讯，都被他们当成自己的东西。但在窥视年代，这就是我们做的事：我们记录，我们拍照，然后跟人分享那些照片。我们不在乎隐私问题，因为我们认为只有自己喝朋友对这些事情有兴趣。我们当然大错特错，在窥视年代，我们的所在位置、购物、想法，都有价值，这是为什么企业会疯狂记录这些资料。在窥视年代的今天，你永远不知道过去的那些愚蠢行为，会永远跟你的名字黏在一起。每一天我们都被不同企业和资讯搜集机构鼓励分享一切，这些单位同时又答应要保护我们的隐私。这如何可行？Chapter 7 future peep: why no one came to my party and other semi-transparent conclusions如果你能把全世界资讯都连上大脑、或是比你的大脑更聪明的人工脑，你当然会更成功。我们宁愿在家上网彼此窥视，也不愿把自己放到真实世界去经历真正的友谊、混乱的情感连结，以及与人建立关系可能会有的责任与挫折。虚拟友谊，就跟探索别人的虚拟秘密一样，没有不良后果。你可以回答你要参加，却不觉得有义务要出现。当我们越脱离，就越自在。这当然是窥视文化盛行的讽刺结果。窥视何以突然成为世界如此巨大力量的社会和文化脉络：一，窥视的出现于可能，乃基于流行文化的重要地位。过去一百多年左右，流行文化努力不懈地兜售过分的个人主义，视之为获得成就与社会成功的途径。名人的塑造以最成功的人类形象被呈现。我们渴望成为名人，窥视文化提供我们进入名人世界的门票。我们想模仿名人的生活，创造出自己关于消费的个人神话，再透过发布新闻稿、影片、即时更新，完成这个神话.....我们在窥视世界越钻越深，跟随崇拜的名人进入自我揭露与自我贬低的地狱深处——这是当我们把每个姿势、习惯、挣扎、兴趣、古怪行为都变成商品时，无法避免的结果。二，当传统的亲属(kinship)、地域性(locality)、族群(ethnic)、宗教(religion)连结被斩断后，我们能更自由地做想做的事，然而在许多方面，我们对突然拥有的新自由感到既惊讶又困惑。每个人和原来的文化与社区的连结，突然间被硬生生地彻底截断，而“你拥有越多就越快乐，应该待在隐秘家中享受拥有一切”的承诺，更支持并加剧这种现象。但那个画面并不美好。我们独坐在大门深锁的城堡里，拼命想赶走非人社会的副产品：逃不掉的失望、沮丧与焦虑。这只是表演——不是真正的我？窥视是混合现象，是过度个人主义、是割喉资本主义的自我保护、是我们对社群的渴望，同时也是我们天生必须透过故事瞭解生命的需求。许多大学生因公开个人档案资料而被拒绝工作机会、甚至入狱，这就能证明窥视已经巧妙地 and 官僚系统、资本主义、法治力量结合，让社会几乎完全专注在财富的创造与消耗。参与窥视文化不表示我们都会变成偷窥狂或病态窥视者。事实上，窥视是将社会权力去集中化的勇敢尝试，把每个人述说自己故事的能力还给我们自己的草根运动。我们一再看到窥视提供的正义方式。与娱乐错综交织的窥视，鼓励我们速下定论、即时且激昂地表达情绪——越极端越好。（公民的行动主义演变成暴民正义）我们身处前所未有的错觉时代：误以为我们有主控权的错觉，我们拥有（或想要拥有）隐私的错觉，我们聪明到可以避免窥视问题的错觉。窥视文化具有强化人类同理心的潜能，但和所有大众媒体化身一样，窥视让我们更难对别人产生真正的感觉。别人的快乐建基于他们的悲惨生活上。当窥视是为了填补“知道一切”的虚空，它就是坏事。不过，当窥视是用来滋养人类特有的能力：我们不需要知道原因就能对人付出关心，它就是好事。如果说我现在懂得些什么，那就是“不知道”的价值。当然，我们这个现实又官僚的社会对此有不同看法。但是生命的奥秘、其无法被量化的价值，都源于它依然是个谜的本质。就是因为不知道，我们才会坠入爱河、能欣赏美好、允许自己陶醉在此时此刻——即使有一天，我们无法避免地必然面对疾病，有一天，我们终将死去。

# 《我愛偷窺》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